

台山市人民政府台城街道办事处

2026 年台山市人民政府台城街道办事处建设工程 (第四批)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服务单位资格(资质)要求

工程造价咨询单位仅承诺服务即可。

二、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本服务项目包含 11 项造价咨询项目,位于台城辖区范围内,其中台山市台城街道西湖商业区拆除工程(第一期)约 35.51 万元,台山市台城街道富城大道 156 号违法建设拆除工程约 3.53 万元,台山市台城天朗名庭及周边污水整治工程约 16.11 万元,台山市台城街道河北村居家养老服务站建设工程约 7.35 万元,台山市台城街道侨光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建设工程约 6.79 万元,台山市台城石花北路环境提升工程约 13.84 万元,台山市台城南安路边杂草清理服务约 3.13 万元,台山市台城街道河北南隆村、礼边燕山村卫生清理服务约 2.56 万元,台山市台城围挡宣传广告制作工程约 4.63 万元,台山市台城范围零散卫生清理服务约 2.57 万元,台山市台城街道碧桂园星妈汇、隆泰尚筑工棚违法建设强制拆除工程约 5.29 万元。总计约 101.32 万元。服务内容为对送审预、结算进行审核,出具预、结算审核报告。

三、合同履行地点

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台城街道。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1、收费依据和计算方法：参考《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的收费标准并结合市场调节价，下浮率为0-10%，本项目服务金额为 $101.32 \times 0.0076 \times 10000 \times (1 - \text{下浮率})$ 元，最终以市财政局审核的结算价为准。

2、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五、服务时间

无要求，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六、结算方式

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及市财政局审核的结算价为准。

七、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台山市人民政府台城街道办事处

2026年5月7日

